

2021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柔远镇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柔远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柔远镇柔远街169号;邮编:755000;联系电话:0955-7679476;电子邮箱:ryz7679476@163.com)

一、总体情况

在沙坡头区委、政府的正确指导下,柔远镇人民政府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及时、规范公开政府信息,结合柔远镇实际,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任务均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一) 主动公开

坚持百姓视角，打造“惠民公开、全面公开”公开体系。一是丰富公开内容。针对不同的公开对象，选择不同的公开载体。在镇、村民生服务中心等不同层次公众集聚地摆放政策文件、办事指南等纸质资料和随手小册子，便于群众查阅。微信微博发布政府工作信息，让群众及时了解政府动态，提高政府公信力。二是拓展公开深度。着眼公开实效，推动重点领域主动公开向纵深发展，将社会关注度高的低保、高龄、特困、临时救助等民生领域信息公开纳入重点监督事项，推进的社会救助透明化。三是促进公开与服务的深度融合。全力提升政务服务平台服务水平，设立政务咨询服务区，让群众在舒适惬意的环境中咨询办理事项，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2021年柔远镇通过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98条，其中镇政府公开发布文件44篇，乡镇动态信息54篇；通过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348条；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2125条；更新了《柔远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新增依申请公开在线申请渠道和收费标准；公开2021年度依法行政数据统计表。

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更新了政府机构职责、办公地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公开2020年度财政决算、2022年度预算；公开发放各类救助救济资金共计1330人531.8625万元，其中：公开全镇2021年享受低保人员875人，审核发放低保资金

373.3379 万元；公开全镇 2021 年享受高龄低收入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人员 197 人，审核发放高龄津贴 74.251 万元；公开全镇 2021 年特困人员 36 人，审核发放特困供养补贴资金 30.5036 万元；公开为 222 名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53.77 万元。

（二）依申请公开

2021 年柔远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进一步完善规范性文件公开内容，标明文件文号、发文日期等要素信息，规范发文程序，严格保密审查。二是拓宽公开渠道，提高政务公开质量。充分发挥“美丽柔远”“沙坡头区柔远镇”两个政务新媒体账号宣传引导作用，积极宣传全镇社会事业各项工作，及时发布镇村信息动态。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严格按照沙坡头区人民政府要求，打造民生服务中心政务公开专区，打造出更加贴心、便利、全面、周到的政务服务区域，增强群众办事体验感。在微信公众平台“美丽柔远”下设各地疫情防控措施专栏，让群众随时掌握疫情防控政策。各项平台建设充分展示了政务公开工作成果，促进了政务服务与政务公开高度融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

2021年柔远镇持续强化考核督促，将政务公开纳入各村和各办、各中心绩效考核范围，通过自查，切实发现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严格落实考核要求，把政务公开纳入本单位绩效考核体系。进一步明确分工，政务公开工作内容责任具体到人，由专人负责指导、监督检查制度落实情况等工作，督促按照制度做好公开工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推动我镇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以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看到了一些不足和差距。一是信息公开质量不够高。随着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有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部分信息质量还跟不上。二是在公开内容上不够规范。部分办公室（中心）公开的内容不具体，重点不突出，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未能做到全部公开。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宣传有待加强。由于农村群众缺乏计算机网络知识等客观因素，政府信息公开依然停留在传统的公开方式上，互联网信息技术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发挥作用不足，群众不能及时从互联网或新媒体上获取官方政策解读和政务动态信息。

在下阶段工作中，柔远镇将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目录，细化信息公开分类，畅通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利用好新媒体平台，实现政务公开化，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努力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为公众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一是提高认识，规范流程，提升信息质量。我镇将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健全政务公开内容，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实效性。二是强化培训，提高水平，加强队伍建设。认真对照有关条例规定的政务公开要求，加强学习政务公开的范围、内容、格式以及规范流程等相关业务知识，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和工作技能，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水平。确保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

三是明确职责，加强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明确工作职责，强化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宣传，提高群众对我镇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在规定的政务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全面推进我镇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